

##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

資料種類：營造業及建築統計

資料項目：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聯合開發辦理情形

### 一、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

\*發布機關、單位：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會計室

\*編製單位：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聯合開發處

\*聯絡人：王玉萍、郭麗珍

\*聯絡電話：02-25215550 轉 8205、8208

\*傳真：02-25218204

\*電子信箱：acc@dorts.gov.taipei

### 二、發布形式

\*口頭：

( ) 記者會或說明會

\*書面：

( ) 新聞稿 (V) 報表 ( ) 書刊，刊名：

\*電子媒體：

( )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

( ) 磁片 ( ) 光碟片 ( ) 其他網址：

### 三、資料範圍、週期及時效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以本局辦理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辦理各線工程以聯合開發方式進行者為統計對象。

\*統計標準時間：以每年12月31日之事實為準。

\*統計項目定義：

(一) 車站：各路線中計畫辦理聯合開發之車站數，1個車站含有1個以上一般基地。

(二) 一般基地：各路線中計畫辦理聯合開發之基地數。

(三) 機廠：各路線中計畫辦理聯合開發之機廠數。

(四) 地下街：各路線中計畫辦理聯合開發之地下街數。

(五) 多功能廣場：各路線中計畫辦理聯合開發之廣場數。

(六) 特定地區：各路線中計畫辦理聯合開發之特定地區數。

(七) 須協議基地數：指為辦理聯合開發須與地主協議之基地數。

(八) 已簽契約書基地數：指已經和地主達成聯合開發協議並簽妥契約書之基地數。

(九) 已公告「開發計畫書」或「開發內容及管制規定」基地數：指計畫辦理聯合開發之計畫書或內容及管制規定已經奉市長核定後公告之基地數。

\*統計單位：個。

\*統計分類：

(一)縱行項目：按聯合開發基地(再依評選項目細分一般基地、機廠、地下街、多功能廣場、特定地區 5 類)，聯合開發協議及已公告「開發計畫書」或「開發內容及管制規定」之基地數分類。

(二)橫列項目：按路線別分類。

\*發布週期：年。

\*時效：2 個月 5 日。

\*資料變革：無。

四、公開資料發布訊息：

\*預告發布日期：每年 3 月 5 日前(若遇假日提前)以公務統計報表發布，公布日期上載於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網站之「預告統計發布時間表」。

\*同步發送單位：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五、資料品質：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由本局聯合開發處依捷運各線以聯合開發方式進行資料編製。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與歷史資料比較。

六、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無。

七、其他事項：無。